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阿勒泰地区行政公署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为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乙方”）与阿勒泰地区行政公署（以下简称“甲方”）签订的框架性协议，并非正式合同。

2、本协议的具体实施尚需进一步论证和协商，具体事项以相关主体签署的正式合同为准，最终能否签订存在不确定性。

3、本次签订的《框架协议》未约定具体的建设规模及金额，公司将根据事项的后续进展，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4、本次签订的《框架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合同签署概况

2017年1月3日，公司与阿勒泰地区行政公署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就公司在阿勒泰地区实施种苗繁育及生态修复示范基地建植、乡土植物种质资源库建设、千万亩荒漠草原修复工程等草原生态修复项目建设达成战略合作。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阿勒泰地区位于新疆北部，西北与哈萨克斯坦、俄罗斯相连，东部与蒙古国接壤，边境线长 1205 公里。全区辖阿勒泰市、布尔津县、哈巴河县、吉木乃县、福海县、富蕴县、青河县六县一市，还有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十师的十个团场和自治区驻阿勒泰有关单位，占新疆总面积的 7%，总人口 59.46 万。阿勒泰地区水资源充足，草场辽阔，有四季草场 1.4 亿亩，目前牲畜最高饲养量达 497 万头（只），是自治区主要的畜牧业基地，矿产资源丰富，开发潜力大。新疆地区生产总值由 5437 亿元增加到 9400 亿元左右，年均增长 10.7%，人均生产总值由 25034 元增加到 41063 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 500 亿元增加到 1331 亿元，年均增长 21.6%。

公司与阿勒泰地区行政公署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2013 年至 2015 年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公司与阿勒泰地区行政公署未发生过类似业务。

三、协议主要内容

（一）项目开发目的：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本着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草原生态修复项目签订本框架协议。

（二）项目概况：

1、合作内容

从 2017 年开始，在阿勒泰地区实施种苗繁育及生态修复示范基地建植、乡土植物种质资源库建设、千万亩荒漠草原修复工程等草原生态修复项目。

2、合作方式

（1）在同等条件下，甲方可将草原生态修复项目交由乙方优先实施。

(2) 乙方负责做好草原生态修复项目相关方案的设计，经甲方审核同意后实施。

(3) 在工程实施过程中，甲方同意乙方选择有资质、有实力、有信誉的设计（施工）单位进行合作，与乙方共同完成全部工作。

(4) 工程承包造价、结算办法及付款方式待设计文件完善后，由甲乙双方按工程建设的相关要求，以合同的形式另行确定。

(三) 各方的责任及义务

1、甲方协助乙方积极做好草原生态修复项目的实施，并全过程对工程进行监督管理。

2、甲方确保乙方享受的《阿勒泰地区招商引资扶持政策》。

3、乙方严格按照甲方批准的方案，标准、规范的组织实施，随时接受甲方、监理的检查检验。

4、乙方应按照阿勒泰地区产业整体布局，合理有序开发建设，并积极吸纳当地劳动力就业。

四、协议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本协议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后续如签订正式合同并得到有效履行，将对公司未来业务布局、经营成果具有积极影响。后续项目如顺利实施将有助于公司业务的拓展，提高公司的业务承接能力，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业务支持，通过积累项目的建设和运营经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

五、风险提示

1、本协议仅作为推进本次合作的框架性、意向性协议，有关具体合作内容等尚需签订正式相关合同予以明确，因此上述事项均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2、本协议所涉合作事项，双方后续将另行签订具体的协议进行约定。届时，公司将根据合作的具体情况，依法履行相应的审批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公司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进展情况

序号	披露日期	协议名称	后续进度（2016.6.30）
1	2013年4月3日	《东营金湖银河生态工程建设及技术合作框架协议》	2013年6月25日，公司与东营市城市管理局签署了《金湖银河景观工程施工第一标段合同》，工程包括东三路河绿化工程（潍坊路以南段、潍坊路以北段）、西湖公园绿化工程（西湖公园 BCDEF 区、西湖公园 AGHIJ 区），金额 21,685.63 万元。 2013 年主要完成了大部份土方排换、道路铺装工程及给水管网主管道的全部施工，并进行了少部分的绿化种植；2014 年该项目主要进行了土方工程、排盐碱管道安装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安装工程以及绿化栽植工程；2015 年该项目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2016 年该项目主要进行了乔灌木地被植物的补植及养护工程；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累计确认收入 24,455.47 万元。
2	2013年11月6日	《昆区 G6 高速公路和 110 国道沿线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框架协议》	2014 年 5 月，公司与昆都仑区农牧林水局签署了《昆区 G6 高速公路和 110 国道沿线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 1-6 标段施工合同》，合同总价为 32,755.42 万元。2013 年，公司完成了该项目的大部分土方工程和部分乔木栽植；2014 年公司主要完成了绿化工程以及园建工程；2015 年，公司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2016 年，公司主要进行了乔灌木补植及养护工程。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累计确认收入 26,215.14 万元。
3	2014年4月30日	《海拉尔区东山组团景观工程框架协议》	2013 年 10 月，公司与海拉尔园林管理处签署了《海拉尔区东山组团景观工程框架协议》，总价暂定金额 8,720 万元。工程内容为海拉尔区东山组团景观域内的土方排换、树木种植及后期养护、园林绿化。2013 年公司主要完成了成吉思汗大街的少部分土方工程和乔木栽植，2014 年公司继续完成土方工程以及绿化栽植工程。2015 年公司进行了养护工程；2016 年公司进行了乔灌木补植及养护工程。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累计确认收入 5,833.99 万元。
4	2014年4月30日	《清水河县北山生态公园绿化工程框架协议》	公司于 2014 年 2 月与清水河县城发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合并签署了《清水河县北山、北出城口绿化工程施工合同》，合同价为 9,794.95 万元。工程内容为清水河县北山及北出城口的绿化施工。2014 年公司主要进行了给水管网安装工程、绿化栽植及养护工程；2015 年公司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2016 年公司主要进行了乔灌木地被植物的补植及养护工程；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累计确认收入 8,230.71 万元。
5	2014年4月30日	《关于实施大青山万亩草场恢复建设项目的框架协议》	2013 年 7 月，公司与内蒙古新拓生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署了《大青山万亩草场恢复建设项目施工合同》，中标规模 1 万亩，总价暂定为 10,704.73 万元。2013 年公司完成了近 80%面积的草场恢复和全部网围栏安装及给水管网的铺设工程；2014 年公司继续完成约 700 余亩面积的种植及对前期已种植部分进行了补植和养护工作；2015 年公司进行了养护工

			作；2016 年公司进行了日常养护及木栈道、给水管网的维修工作。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累计确认收入 10,704.72 万元。
6	2014 年 4 月 30 日	《托克托工业园区道路绿化框架协议》	2013 年 10 月，公司与托克托工业园区管委会签署《托克托工业园区道路绿化工程施工合同》，总价暂定为 6,806.85 万元，工程内容为道路绿化、包括腾飞大道、能源路及铝水通道，绿化面积约 30 万平方米。2013 年公司完成了腾飞大道的土方工程，并对原有苗木进行了移植；2014 年公司进行了土方工程、绿化栽植工程以及原有苗木的养护工程；2015 年内公司进行了养护工程；2016 年公司进行了乔灌木补植及养护工程；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累计确认收入 7,042.50 万元。
7	2014 年 6 月 28 日	《乌兰浩特市洮儿河景观工程一期工程框架协议》	2014 年 12 月公司与乌兰浩特市建设局签署了《乌兰浩特洮儿河景观工程一期工程施工合同》，合同总金额 15,957.44 万元。工程内容为洮儿河两岸北起老桥南至钢铁大桥段，项目建设面积 28.8 万平方米。2014 年主要进行了土方工程、景观硬化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照明工程以及绿化栽植工程；2015 年主要进行了土建工程、弱电工程以及绿化养护工程等；2016 年主要进行了土建工程、乔灌木地被类植物的补植工程等。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累计确认收入 9,498.85 万元。
8	2015 年 4 月 24 日	《扎鲁特旗鲁北镇周边山体景观改造工程框架协议》	2014 年 11 月公司与扎鲁特旗林业局签署了《扎鲁特旗鲁北镇北部破损山体绿化修复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 7,346.51 万元。工程内容为扎鲁特旗鲁北镇周边山体景观的改造。2014 年本项目主要进行了土方工程、给排水工程、景观铺装工程、景石安装工程以及绿化工程；2015 年本项目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2016 年本项目主要进行了日常维修及养护工程。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累计确认收入 5,254.84 万元。
9	2016 年 4 月 6 日	《巴彦淖尔市临河区绿化景观升级改造 PPP 项目合作协议》	2016 年 4 月公司与巴彦淖尔市临河区人民政府签署了《巴彦淖尔市临河区绿化景观升级改造 PPP 项目合作协议》，投资总额约为 8 亿元。目前主要进行了苗木栽植、土建工程。本协议下目前有十一个子项目施工，本报告期内十一个子项目确认收入 17,899.5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 17,899.50 万元。
10	2016 年 4 月 27 日	《生态建设项目合作框架协议（乌海）》	2016 年 4 月公司同乌海市政府签订生态建设项目合作框架协议，项目投资金额约 10.00 亿元；目前九个子项目正在施工，主要进行了苗木栽植、混播及日常养护工程，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累计确认收入 6,286.85 万元。
11	2016 年 5 月 5 日	《乌兰浩特工业大道绿化景观带扩建工程框架协议》	2016 年 6 月 24 日，公司签署了《乌兰浩特市 2016 年城区绿化工程四标段（工业大道绿化景观带扩建工程）》合同，合同金额 8,549.94 万元；工程内容为博源酒店广场的景观及绿化工程。目前主要进行了苗木栽植及养护工程，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累计确认收入 443.45 万元。
12	2016 年 8 月 26 日	《阿拉善左旗敖包生态公园建设工程框架协议》	2016 年 4 月，公司与阿拉善左旗城市园林绿化局签署了《阿拉善左旗敖包生态公园建设工程框架协议》，总价暂定 8,000.00 万元。工程内容为阿拉善左旗敖包生态公园的土方工程、绿化工程、管道工程、水系工程等。目前项目主要进行了播撒草籽，苗木栽植养护，给排水管道、凉亭、停车场、人工湖及木栈道等的修建工程。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累计确认

			收入 1,967.25 万元。
13	2016 年 8 月 26 日	《霍林郭勒市机场山体及护坡绿化工程框架协议》	2016 年 5 月，公司与内蒙古霍林河民航机场有限公司签署了《霍林郭勒市机场山体及护坡绿化工程框架协议》，总价暂定金额 8,592.83 万元。工程内容为霍林郭勒市机场西山、南山及东山整体绿化及护坡工程。目前项目主要进行了微喷铺设，蒙草混播，护坡工程等日常养护工程，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累计确认收入 582.22 万元。
14	2016 年 8 月 26 日	《呼伦贝尔两河圣山旅游文化景区市政基础设施及景观配套项目建设工程框架协议》	2015 年 4 月，公司与呼伦贝尔两河圣山旅游文化景区管理委员会签署了《呼伦贝尔两河圣山旅游文化景区市政基础设施及景观配套项目建设工程框架协议》，总价暂定金额 5,800.00 万元。工程内容为两河圣山景区内的乔木、灌木、地被及草本花卉种植及养护工作，广场铺装、景区道路及配套安装等。目前主要进行了绿化栽植及日常工程，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累计确认收入 4,426.33 万元。
15	2016 年 8 月 26 日	《海拉尔区主城区“四横三纵”道路景观绿化工程框架协议》	2015 年 4 月，公司与海拉尔区园林管理处签署了《海拉尔区主城区“四横三纵”道路景观绿化工程框架协议》；总价暂定金额 8,000.00 万元；工程内容为海拉尔区主城区“四横三纵”道路景观绿化工程道路两侧带状绿区域内的土方排换、树木种植、购置园林设施及后期绿化养护。目前主要进行了绿化栽植及日常养护工程，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累计确认收入 3,371.75 万元。
16	2016 年 9 月 27 日	《多伦生态环境建设及绿化景观改造工程投融资建设框架协议》	2016 年 9 月 22 日，公司与多伦县人民政府签署了《多伦生态环境建设及绿化景观改造工程投融资建设框架协议》，投资总额初步估算为 9.20 亿元人民币。
17	2016 年 10 月 14 日	《包头市人民政府与蒙草公司生态建设合作框架协议》	2016 年 10 月 13 日，公司与包头市人民政府签署了《包头市人民政府与蒙草公司生态建设合作框架协议》，双方探讨以政府为主导设立包头市生态产业基金，专项用于包头市生态产业 PPP 项目的建设和运营，基金规模约 100 亿元。
18	2017 年 1 月 5 日	《乌拉特前旗 PPP 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2017 年 1 月 4 日，公司与乌拉特前旗人民政府签署了《乌拉特前旗 PPP 项目合作框架协议》，投资总额初步估算为 10 亿元人民币。

七、备查文件

《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五日